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防疫期間學生請防疫假

家長同意書

本校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學生 _____， 因為疫情嚴重為避免接觸感染，於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需要請防疫假，請假期間的所有安全事宜，全由家長確實留意並自行負責！

※※※※說明事項，請務必配合辦理※※※※

- 一、本家長同意書僅針對為避免接觸需請假同學使用，確診或需居家隔離者依居家隔離通知書另送假卡。
- 二、申請防疫假一次1週，請檢附本同意書，完成導師核章後，交給副班長協助統整，統一於每週五12點前繳給各班輔導教官核章。
- 三、防疫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，不影響全勤。
- 四、請依班級課表準時進入 meet 會議室上課，不得遲到早退，未參加線上課程者，仍以曠課登記。也請同學遵照課堂教師規定於規定期限內完成作業及評量。若有困難，務必及時向老師提出，以利完成功課。
- 五、學校重大考試部分(期中及期末考)到校進行實體考試。
- 六、課堂授課部分將以 google meet 進行直播；惟，為確保請假學生能同時觀看投影幕與黑板之課程內容，以及教室內實體上課學生之需求，直播畫面與音量恐有限制。授課教材提供方式，則由教師安排。
- 六、請家長確實叮嚀孩子做好防疫措施，並每天落實自我健康監測，切勿讓孩子單獨到外面遊蕩或與同學朋友在外群聚，亦不得回校(包含上課及放學後活動)。未遵守規定經查證屬實，未到課部分以曠課登記，不得補請事、病假，且本學期不得再請防疫假。
- 七、學生請假期間發生任何違反法律規定，一切責任由家長全權負責，返校後仍依校規辦理懲處。
- 八、其他滾動式調整，依照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公布後修正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家長(監護人)簽章：

聯絡電話：

導師簽章(填寫線上表單者，請取得導師(不拘形式)證明後上傳)：

輔導教官簽章(填寫線上表單者，此處不須處理)：

中華民國 1 1 0 年 月 日